

通 知

关于开展 2024 届毕业生国家助学贷款 还款确认和展期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做好 2024 届毕业生国家助学贷款还款确认和展期工作，进一步加强学生诚信教育，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还款现场确认及展期工作

（一）办理对象

在校期间获得校园地中国银行国家助学贷款的 2024 届毕业生

（二）时间

5 月 31 日 15:00-17:00

（三）地点

“一站式”学生社区服务大厅（北校区西区公寓 5 号楼裙楼）

二、国开行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毕业确认及展期工作

（一）办理对象

在校期间获得生源地国家开发银行国家助学贷款的

2024 届毕业生

(二) 时间

5 月 29 日—6 月 10 日

(三) 工作内容

1. 毕业确认

各学院有序组织有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的毕业生登录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按照毕业确认操作说明（附件 1）进行毕业确认。

2. 展期申请

有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的毕业生如继续攻读更高学位且有贷款需求的，在完成毕业确认手续后，自行联系所在生源地县区资助中心办理相关手续。

三、非国开行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毕业确认及展期工作

非国家开发银行的生源地信用贷款，学校不统一组织毕业确认，各学院提醒学生自行联系放贷的金融机构进行毕业确认及展期申请，并根据有关要求按时还款，避免逾期。

四、有关要求

（一）请各学院认真核对贷款学生名单信息（附件 2、3）重点核对统计名单中是否有遗漏，或是否有毕业生提前毕业、转专业降级、留级、出国等学籍异动情况，确定学院 2024 届毕业生贷款还款确认名单，并将更新后的校园地助学贷款还款确认学生名单（附件 3）于 5 月 30 日前报送，国开行生

源地贷款还款确认学生名单（附件2）于6月5日前报送，纸质版盖章后报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电子版发送至zizhu@nwafu.edu.cn；同时请各学院根据贷款名单提醒督促学生按时参加还款现场确认或网上毕业确认，对于未完成还款确认或毕业确认的学生，暂缓办理离校手续。

（二）对于因学籍异动等原因没有在国家开发银行学生在线服务系统更新基本信息的学生，请各学院提醒督促学生及时联系所在生源地县区资助中心办理相关变更手续，以免对学生征信产生不必要的影响。

（三）各学院要利用毕业生还款确认契机，结合学校学生资助诚信教育主题活动安排，大力开展学生诚信教育，引导学生增强诚信意识，按时还款，构建良好的征信记录。

- 附件：1. 国开行生源地助学贷款学生毕业确认操作说明
2. 国开行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学生名单
3. 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学生名单

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2024年5月29日